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		
项目代码	2108-320565-89-01-395159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 8 号 1-4 幢 1 层 4 室		
地理坐标	(121 度 14 分 34.910 秒, 31 度 31 分 42.42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525]模具制造 [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第 70 条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 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 第 53 条塑料制品业 292, 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浏政备(2021)95 号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一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1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太仓市浏河镇总体规划(2016-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p>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1]30004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1、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1]30004号）相符性分析</p> <p>对照《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内容，浏河镇北部工业区总规划面积约3.03km²，规划范围东至浮浏路、南至紫薇路、北至五号河、西至规四路。规划年限：2019年-2030年。浏河镇北部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为：以机电、汽配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产业为主，通过增量产业的引入，支持产业集群的补链提升。配套工业邻里中心，完善工业区配套设施。根据该工业区的产业定位情况，迁建项目的产品模具是符合该工业区主体产业定位的。因此，迁建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1）迁建项目行业类别为[C3525]模具制造和[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属允许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属允许类。因此，迁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同时本项目已取得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备案（详见附件），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p> <p>（2）经查《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不动产证（苏（2019）太仓市不动产权第0012043号）可知，迁建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迁建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p> <p>2、与当地规划的相符性分析</p> <p>迁建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8号1-4幢1层4室，隶属于浏河镇北部工业区。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规划环评于2021年1月8日通</p>

过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审查（苏环评审查[2021]30004号）。太仓市浏河镇北部工业区总规划面积约3.03km²，规划范围东至浮浏路、南至紫薇路、北至五号河、西至规四路。规划年限：2019年-2030年。浏河镇北部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为：以机电、汽配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产业为主，通过增量产业的引入，支持产业集群的补链提升。配套工业邻里中心，完善工业区配套设施。根据该工业区的产业定位情况，迁建项目的产品模具是符合该工业区主体产业定位的。因此，迁建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3、与太湖流域相关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中第四章水污染防治第三十四条规定：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公共污水管网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雨水、污水分流。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5年内，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在城镇和重点建制镇的生活污水应当全部纳入公共污水管网并经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迁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迁建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排放的污水仅为生活污水，无含氮、磷工业废水排放，因此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

4、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距项目最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见表 1-1：

表 1-1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国家级生态保护区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迁建项目距离(米)
				总面积	国家级生态保护区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浏河及其两岸各 100 米范围。（其中 G346 至浏河口之间河道两岸、G204 往东至上海交界处之间河道南岸范围为 30 米）	4.31	/	4.31	3500

迁建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 8 号 1-4 幢 1 层 4 室，距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边界约 3500m，不在上述生态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满足《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项目与最近生态空间保护区相对位置见附图二。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迁建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管控区边界距离 35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迁建项目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根据《2020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地区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浏河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V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迁建项目属于模具制造，位于太仓市浏河镇，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及环保设施基本齐全，具备污染集中控制的条件下，能够满足迁建项目建设要求，符合太仓市浏河镇环保规划的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	--

6、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及《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太委发[2017]17号）相符性分析。

表 1-3 “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相符性分析

序号	判定类型	对照分析	本项目是否满足要求
1	两减	本项目不适用煤炭等高污染染料，符合“减少煤炭消费总量”的要求	符合
2		本项目不是化工项目，符合“减少落后化工产能”的要求	符合
3	六治	新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符合“治理水环境”的要求	符合
4		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处理，符合“治理生活垃圾”的要求	符合
5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符合“治理黑臭水体”的要求	符合
6		本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符合“治理畜禽养殖污染”的要求	符合
7		本项目无有机废气产生，符合“治理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要求	符合
8		本项目环境风险较小，已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符合“治理环境隐患”的要求	符合
9	三提升	本项目为金属结构制造，不破坏生态环境，符合“提升生态保护水平”的要求	符合
10		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政策调控，符合“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的要求	符合
11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执法监管，符合“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的要求	符合

根据上表，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发[2016]47号）及《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相关要求。

7、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号）的通知要求：（二十四）深化 VOCs 治理专项行动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

胶黏剂等项目。以减少苯、甲苯、二甲苯等溶剂和助剂的使用为重点，推进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原辅材料和产品的替代。2020 年，全省高活性溶剂和助剂类产品使用减少 20%以上。

加强工业企业 VOCs 无组织排放管理。推动企业实施生产过程密闭化、连续化、自动化技术改造，强化生产工艺环节的有机废气收集。化工行业全面应用“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技术。企业应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实施 LDAR 技术，并及时报送实施情况评估及 LDAR 数据、资料。化工园区应建立 LDAR 管理平台，定期调度企业 LDAR 实施情况，通过企业自查、第三方及环保部门核查等方式，确保 LDAR 技术应用工作稳定发挥实效。列入“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 VOCs 治理项目，2019 年底前全部完成。逾期未完成的，依法关闭或停产整治。

本项目为[C3525]模具制造和[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料，且生产过程中无有机废气产生。本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 号）相关要求。

8、与江苏省、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苏州市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环评审批手续方面，应查找是否依法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分析贮存的危险废物对大气、水、土壤和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等，特别是对拟贮存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是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相关贮存要求。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是否作为污染防治措施纳入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符合安全生产、消防、规划、建设等相关职能部门的相关要求。”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加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鼓励经营单位培育专业化服务队伍；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和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规范固废管理，必须依法合规暂存、转移、处置，确保环境安全”；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厂区危废仓库已设环氧地坪、导流沟槽+集液池，已做到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待迁建项目建成后，厂区内各种危险废物均分类规范储存，在做好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厂内贮存的危险废物不会对大气、水、土壤和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明显环境影响。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01月，成立之初位于太仓市陆渡镇飞沪北路8号联达工业区1号厂房，于2015年06月01日取得原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新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太环建[2015]261号），该项目未进行验收；于2020年10月应企业发展需要搬迁至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南路33号租赁苏州龙跃锂动车辆有限公司1-6#幢厂房1层进行生产活动，该项目于2020年10月23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30062号），项目已于2020年12月5日通过自主验收。

现因市场发展需要，为了企业更好发展，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 万用于由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南路 33 号搬迁至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 8 号 1-4 幢 1 层 4 室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租赁面积为 1000m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取得了太仓市浏河镇人民政府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浏政备[2021]95 号，详见附件三）；搬迁完成后预计可达到年产模具 6000 套的生产规格，迁建项目预计 2021 年 11 月投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以及第 682 号国务院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在实施前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其中的“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第 70 条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 第 53 条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在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通过对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分析计算，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该项

建设
内容

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

建设单位：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 8 号 1-4 幢 1 层 4 室；

建设性质：迁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年产模具 6000 套，年运行 2400 小时/年；

总投资额：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

占地面积：1000m²；

项目定员：本项目拟定员工 20 人；

工作班制：全年工作 300 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生产时数 2400 小时。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运行时间
		搬迁前	搬迁后	增量	
1	模具	6000 套/年	6000 套/年	/	2400 小时/年

4、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2，原辅材料的理化特性见下表 2-3，主要设备见表 2-4：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				单位	储存方式	备注
		迁建前	搬迁后	变化量	最大储存量			
1	保利龙板材	600	600	0	20	吨	堆放	-
2	PE 塑料片	0.3	0.3	0	0.1	吨	堆放	-
3	双面胶带	0.001	0.001	0	0.001	吨	堆放	-

表 2-3 主要原辅物理化性质及毒性毒理

名称	CAS 号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保利龙板材	-	聚苯乙烯板材，塑料发泡制成，具有缓冲、绝缘、隔热、隔音、防震等作用与功能。	可燃	无毒
PE 塑料片	—	白色半透明固体片材，熔点（℃）：132-135，相对密度（水=1）：0.90-0.91，耐腐蚀，抗张强度 30Mpa。	可燃	无毒

表 2-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搬迁前	搬迁后	变化量
1	数控机床	7	7	0
2	分切机	1	1	0
3	吸字机	1	1	0
4	打包一体机	1	1	0
5	空压机	1	1	0

5、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仓库	200m ²	用于原辅料和成品的存放	
	运输	—	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生活给水	300t/a	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活排水	240t/a	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	
	绿化	—	依托租赁方	
	供电	15 万度/年	来自当地电网，可满足生产要求	
环保工程	废气	颗粒物（无组织）	吸尘设备 1 套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	1 座	依托租赁方，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雨水排口	雨水排口 1 个	依托租赁方，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安全暂存
噪声	生产设备	降噪量 ≥ 25dB(A)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6、项目周边概况及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1) 厂区周边环境

迁建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8号1-4幢1层4室，厂区北面为空地，东面为向阳河，河对面为江苏保捷精锻有限公司，西面为空地及沪浮璜公路，南面为福海路，隔路为三樱包装（江苏）有限公司。迁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范围概况图见附图四。

(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福海路8号1-4幢1层4室，利用租赁厂房进行生产。本项目主要功能区有生产区、仓库、一般固废暂存区等。本项目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三。

本项目具有年产模具6000套的生产规模。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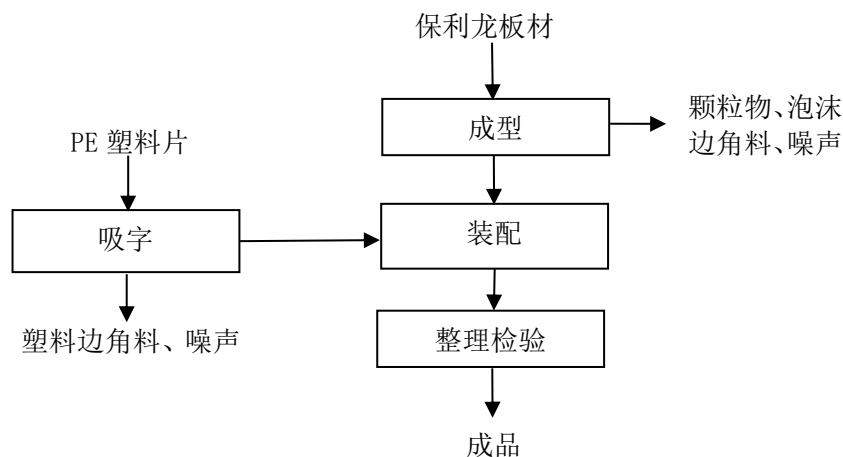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成型：保利龙板材根据产品需求先送入分切机裁切成所需尺寸，再通过数控机床对其进行机加工成型，改加工主要为对板材的裁切成型加工等，该过程中板材送入数控机床后再机床内密闭操作，待其操作完成后开机取出即可，同时对机床进行清扫。此工序有颗粒物、废边角料和设备运行噪声产生；

吸字：将外购的 PE 塑料片放入到吸字机的模具中，吸字机通过电加热使物料升温至 60-70℃，使物料软化，具有流动性，然后再通过空压机对模具进行抽气，产生压力差，通过气压的作用使物料吸附在模具表面上，形成所要得到的形状的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物料。由于项目所需的字较小，而且 PE 塑料片本身较薄，因此，物料在吸字完成后即可快速自然冷却。该过程加热温度较低，远未达到塑料熔融所需的温度，而且本项目 PE 塑料片的用量极少，因此，该过程无明显废气产生。此工序有废边角料和设备运行噪声产生；

装配：将数控机床加工好的板材件人工进行组装即可，同时把吸字好的物料通过双面胶带与板材件进行黏贴即可。此工序无污染产生；

整理检验：把装配好的工件进行整理并人工检验合格即为成品，此工序无污染产生；

一、现有项目基本情况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01月，成立之初位于太仓市陆渡镇飞沪北路8号联达工业区1号厂房，于2015年06月01日取得原“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新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太环建[2015]261号），该项目未进行验收；于2020年10月应企业发展需要搬迁至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南路33号租赁苏州龙跃锂动车辆有限公司1-6#幢厂房1层进行生产活动，该项目于2020年10月23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30062号），项目已于2020年12月5日通过自主验收。

表2-6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情况	验收情况
1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新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于2015年06月01日取得原“太仓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太环建[2015]261号）	项目未进行验收
2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于2020年10月23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30062号）	项目已于2020年12月5日通过自主验收

二、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1、大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成型中产生的颗粒物废气。现有项目采用吸尘设备，将大量沉落在地的颗粒物收集起来，收集效率 100%，放入收集袋，打包后交给回收单位处理。未收集部分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废气经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2、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用水量为 600t/a，均为生活用水，水源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t/a，接管到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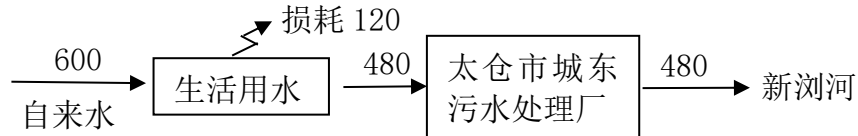


图 2-2 现有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d)

3、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主要生活垃圾 3t/a、泡沫边角料 18t/a、塑料边角料 0.03t/a、收集粉尘 11.88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泡沫边角料、塑料边角料和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卖；现有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产生的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主要由高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合理布局、减震措施和厂房隔声后，噪声的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5、污染物排放汇总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2-7。

表 2-7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达标性
生活废水	废水量		480	0	480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COD		0.192	0	0.192			
	SS		0.144	0	0.144			
	氨氮		0.0144	0	0.0144			
	总磷		0.0019	0	0.0019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12	11.88	0.12			达标排放
固废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利用量	贮存量	处置量		
	一般固废		29.91	29.91	0	0	0	
生活垃圾		3	0	0	3	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6、主要环境问题

原项目经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故、环境风险事故；与周围居民及企业无环保纠纷。项目搬迁后，应对原有厂区内土壤和地下水进行调查，明确受污染的程度。若原有厂区土壤或地下水受到污染，必须进行治理，使之达到相应的土壤或地下水标准。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浏河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新浏河。监测结果引用《浏河镇闸南工业区规划环评》2019年3月27日-29日对浏河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500m，下游1000m，下游1500m，汤泾河和新浏河交叉口连续3天实测数据，结果详见表3-1。

表3-1 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监测因子						
		最小值	最大值	超标率（%）	标准	最大超标倍数	最大污染指数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W1 污 水处 理厂 排污 口上 游 500m	pH 值	8.10	8.44	0	6-9	/	0.72
		悬浮物	15	22	0	60	/	0.367
		化学需氧量	15	20	0	30	/	0.667
		高锰酸钾指数	3.0	4.2	0	10	/	0.42
		五日生化需氧量	5.4	5.7	0	6	/	0.95
		溶解氧	3.4	3.5	0	3	/	0.95
		氨氮	0.535	0.738	0	1.5	/	0.492
		石油类	0.08	0.11	0	0.5	/	0.22
		总磷	0.16	0.28	0	0.3	/	0.933
		氟化物	0.66	0.79	0	1.5	/	0.527
		氯化物	25.4	51.3	0	250	/	0.205
		总锌	ND	ND	0	2.0	/	/
		六价铬	ND	0.008	0	0.05	/	0.16
		铜	ND	ND	0	1.0	/	/
		镍	ND	ND	0	0.02	/	/
W2 污 水处 理厂 排污 口下 游 1000m	pH 值	8.20	8.45	0	6-9	/	0.725	
	悬浮物	20	23	0	60	/	0.383	
	化学需氧量	13	21	0	30	/	0.7	
	高锰酸钾指数	3.1	4.1	0	10	/	0.41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	5.6	0	6	/	0.933	
	溶解氧	3.4	3.8	0	3	/	0.919	
	氨氮	0.544	0.760	0	1.5	/	0.507	
	石油类	0.13	0.16	0	0.5	/	0.32	

		总磷	0.18	0.29	0	0.3	/	0.967
		氟化物	0.79	0.95	0	1.5	/	0.633
		氯化物	26.2	52.1	0	250	/	0.208
		总锌	ND	0.013	0	2.0	/	0.0065
		六价铬	ND	0.010	0	0.05	/	0.2
		铜	ND	ND	0	1.0	/	/
		镍	ND	ND	0	0.02	/	/
	W3 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500m	pH 值	8.13	8.47	0	6-9	/	0.735
		悬浮物	17	20	0	60	/	0.333
		化学需氧量	13	20	0	30	/	0.667
		高锰酸钾指数	3.4	4.3	0	10	/	0.43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	5.8	0	6	/	0.967
		溶解氧	3.1	3.8	0	3	/	0.920
		氨氮	0.514	0.734	0	1.5	/	0.489
		石油类	0.08	0.14	0	0.5	/	0.28
		总磷	0.17	0.28	0	0.3	/	0.933
		氟化物	0.61	0.79	0	1.5	/	0.537
		氯化物	24.6	53.6	0	250	/	0.214
		总锌	ND	ND	0	2.0	/	/
		六价铬	ND	0.008	0	0.05	/	0.16
		铜	ND	ND	0	1.0	/	/
		镍	ND	ND	0	0.02	/	/
	段面名称	监测结果	月平均		超标率 (%)	标准	最大超标倍数	最大污染指数
	W4 汤泾河和新浏河交叉口	pH 值	7.9		0	6-9	/	0.82
		化学需氧量	0		0	30	/	0.5
		高锰酸钾指数	2.8		0	10	/	0.47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		0	6	/	0.65
溶解氧		5.22		0	3	/	0.96	
氨氮		0.16		0	1.5	/	0.16	
石油类		0.01		0	0.5	/	0.2	
总磷		0.18		0	0.3	/	0.9	
挥发酚		0.001		0	0.005	/	0.2	
汞		0.00001		0	0.0001	/	0.1	
铅	0.0004		0	0.05	/	0.008		
<p>监测结果表明：新浏河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SS 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p>								

2、大气环境

根据《2020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年太仓市环境质量以三个省控站点实况均值作为考核评价点位。监测结果显示，2020年有效监测天数为366天，优良天数为312天，优良率为85.2%，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26μg/m³。具体数据见表3-2。

表3-2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μg/m ³)	现状浓度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8.89	14.82%	达标
	日均值	150	16	10.67%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0	31.39	78.48%	达标
	日均值	80	71.7	89.63%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0	42.6	60.86%	达标
	日均值	150	90.75	60.5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5	26	74.29%	达标
	日均值	75	63.5	84.67%	达标
CO	日均值	4000	1100	27.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	160	167.5	104.69%	不达标

根据表3-2，2020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年均浓度及其对应的日均浓度和CO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但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区域大气环境改善计划：按照苏州市“加快落实”江河碧空，蓝天保卫四号行动”方案，结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两减六治三提升”部署要求，太仓市共排定工程治理项目204项，采取的主要措施有：①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治；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③健全大气污染重点行业准入条件；④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⑤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⑥积极推进重点企业工况监测；⑦强化工业污染监督检查和执法监管；⑧加强扬尘综合整治，采取上述措施后，太仓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苏州市2019年制定了《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征

	<p>求意见稿），到2020年，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确保PM_{2.5}浓度比2015年下降25%以上，力争达到39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力争到2024年，苏州市PM_{2.5}浓度达到35μg/m³左右，O₃浓度达到拐点，除O₃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2024年实现全面达标。</p> <p>3、声环境</p> <p>根据《2020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20太仓市共有区域环境噪声点位112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5.9分贝，等级划分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41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63.8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功能区噪声点位共8个，1-4类功能区昼、夜间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标准。</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不涉及。</p> <p>5、电磁辐射</p> <p>本项目不涉及。</p> <p>6、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p> <p>本项目不涉及。</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500m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项目新增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3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0 1644 1401 1921">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名称</th> <th>保护对象</th> <th>相对厂址方位</th> <th>相对厂界距离</th> <th>保护内容</th> <th>环境保护目标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空气环境</td> <td>浏河镇居民1</td> <td>居民</td> <td>东</td> <td>335</td> <td>约30人</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浏河镇居民2</td> <td>居民</td> <td>西南</td> <td>240</td> <td>约60人</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名称	保护对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保护内容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空气环境	浏河镇居民1	居民	东	335	约3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浏河镇居民2	居民	西南	240	约60人
环境要素	名称	保护对象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保护内容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空气环境	浏河镇居民1	居民	东	335	约3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浏河镇居民2	居民	西南	240	约60人															

	张家泾	居民	南	430	约 80 人
	聆风雅居	居民	西南	375	约 200 人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生活污水中的污染因子 pH、COD 和 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氮（以 N 计）和总磷（以 P 计）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浏河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4。

表 3-4 废水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表 4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mg/L	45
			总磷（以 P 计）		8
			总氮（以 N 计）		70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4（6）
			总氮（以 N 计）		12（15）
			总磷（以 P 计）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pH	—	6-9
			SS	mg/L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浓度限值。具体排放限值见表 3-5。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3-5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3 中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6。

表 3-6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昼间	夜间
项目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正)、《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相关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COD、NH₃-N、TP、TN。

2、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3-7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

类别	污染因子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12	11.88	0.12
		污水量	240	0	240
废水		COD	0.096	0.0144	0.0816
		SS	0.048	0.0144	0.0336
		NH ₃ -N	0.006	0.00018	0.00582

总量
控制
指标

		TP	0.00096	0	0.00096
		TN	0.0168	0.0024	0.0144
固废	一般 固废	生活垃圾	6	6	0
		泡沫边角料	18	18	0
		塑料边角料	0.03	0.03	0
		收集粉尘	11.88	11.88	0

3、总量平衡方案

(1) 废气：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

(2) 废水：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TP、TN，最终排放量纳入浏河污水处理厂总量中。

(3) 固废：零排放。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项目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只进行简单的装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气</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成型工序中产生的颗粒物。</p> <p>本项目在成型工序数控机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泡沫颗粒物，本项目迁建后产品、原辅料、工艺均未发生改变，颗粒物的产生量根据原有环评计算方式计算。保利龙模具在成型工段的颗粒物产生量以原料用量的 2%计，项目保利龙板材的用量为 600t/a，则产生的颗粒物为 12t/a。泡沫颗粒物沉降率为 99%，本项目采用吸尘设备，将大量沉落在地的颗粒物收集起来，收集效率 100%，放入收集袋，打包后交给回收单位处理。大块的泡沫边角料经打包机自带的破碎机破碎后收入收集袋，破碎机全程密闭破碎，破碎后经破碎机自带的吸尘装置 100%收集。</p> <p>未沉降的泡沫颗粒物约为 0.12t/a，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排放速率为 0.05kg/h。</p> <p>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污染源</th> <th style="width: 15%;">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15%;">产生量 t/a</th> <th style="width: 15%;">排放量 t/a</th> <th style="width: 10%;">排放速率 kg/h</th> <th style="width: 10%;">面源面积 m²</th> <th style="width: 10%;">面源高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车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p>(2) 监测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废气监测要求</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种类</th> <th style="width: 20%;">监测点位</th> <th style="width: 20%;">监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20%;">监测频次</th> <th style="width: 30%;">监测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上风向厂界外、下风向厂界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每年监测一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委托监测</td> </tr> </tbody> </table> <p>(3) 大气环境影响</p> <p>本次对大气环境影响的定性分析基于以下方面：</p> <p>①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p>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2	0.12	0.05	1000	10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气	上风向厂界外、下风向厂界外	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2	0.12	0.05	1000	10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气	上风向厂界外、下风向厂界外	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名录》中的污染物以及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有毒有害污染物。

②根据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均可达到相应质量标准要求，区域大气环境尚有容量。

③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可满足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废水

(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300t/a，均为生活用水，水源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①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不设食堂和宿舍，用水标准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计算，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50L，年工作天数 300 天，用水量为 300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t/a，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等，接管进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表 4-3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	pH	6-9		化粪池 预处理	6-9		浏河污水处理厂
		COD	400	0.096		340	0.0816	
		SS	200	0.048		140	0.0336	
		氨氮	25	0.006		24.25	0.00582	
		TP	4	0.00096		4	0.00096	
		TN	70	0.0168		60	0.0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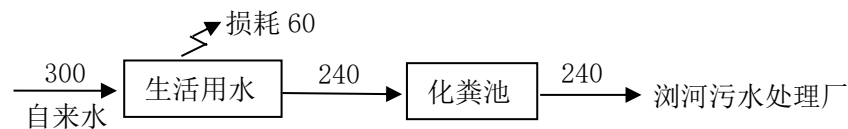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2) 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接管进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

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浏河。

表 4-4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产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处理能力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总氮	/	/	/	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4-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	/	0.024	市政污水管网	间歇式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浏河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NH ₃ -N	4 (6)
									TP	0.5
								TN	12 (15)	

(3) 达标分析

表 4-6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标准 (mg/l)	是否达标
生活污水	240	COD	340	500	达标
		SS	140	400	达标
		氨氮	24.25	45	达标
		TP	4	8	达标
		TN	60	70	达标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后接管进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4)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

①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浏河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为浏河镇区的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废水，现该污水处理厂的管网现已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浏河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②水量可行性分析

目前，浏河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 1.2 万 t/d，本项目废水接管量仅为 0.8t/d，占浏河污水处理厂余量的 0.0067%，因此浏河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废水。

③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较小，且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接管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表 2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浏河。

浏河污水处理厂可完全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生活污水经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5) 监测要求

表 4-7 废水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位置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运行、 维护等相关管 理要求	自动监 测是否 联网	自动监 测仪器 名称	手工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监测方式
1	污水 排污 口	pH	手工 监测	/	/	/	/	混合采 样 (3个混 合)	1次/ 年	委托监测
2		COD	手工 监测	/	/	/	/	混合采 样 (3个混 合)	1次/ 年	
3		SS	手工 监测	/	/	/	/	混合采 样 (3个混 合)	1次/ 年	
4		氨氮	手工 监测	/	/	/	/	混合采 样 (3个混 合)	1次/ 年	

								合)	
5	总磷	手工监测	/	/	/	/	/	混合采样 (3个混合)	1次/年
6	总氮	手工监测	/	/	/	/	/	混合采样 (3个混合)	1次/年

3、噪声

(1) 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数据机床、分切机、吸字机、打包一体机、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范围在 70-80dB(A)之间。

表 4-8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台/套)	源强	防治措施	降噪效果
1	数控机床	7	75	隔声、减振	25
2	分切机	1	75	隔声、减振	25
3	吸字机	1	70	隔声、减振	25
4	打包一体机	1	70	隔声、减振	25
5	空压机	1	80	隔声、减振	25

(2) 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振减振措施；
- ②车间内设备尽量分散放置，以减少设备运行时噪声叠加影响；
- ③生产厂房墙面为实体墙，采用厂房建筑隔声，生产时关闭门窗；
- ④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 ⑤严格遵守运营时间，夜间不工作。

(2) 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10}$$

式中：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dB(A)；

p_i ——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 dB(A);

n ——设备总台数。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L_{P1}-(TL+6)$$

式中: L_{P2} ——室外的噪声级, dB(A);

L_{P1} ——室内混响噪声级, dB(A);

TL——总隔声量, dB(A), 估算项目总隔声量为 25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 计算公式如下:

$$L_p=L_{p0}-20lg(r/r_0)$$

式中: L_p ——受声点的声级, dB(A);

L_{p0} ——距离点声源 r_0 ($r_0=1m$) 远处的声级, dB(A);

r ——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表 4-9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9.6	0	65	55
南厂界	52.9	0	65	55
西厂界	52.4	0	65	55
北厂界	51.8	0	65	55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工作。

综上所述, 项目噪声源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 并采用合理的隔声措施, 并在厂房墙体的阻隔及距离衰减下后, 项目厂房边界外 1m 处噪声贡献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昼间 ≤ 65 dB(A), 夜间 ≤ 55 dB(A)), 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3) 监测要求

表 4-10 噪声监测要求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噪声	厂界四周,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次, 每次昼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4、固废

(1) 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泡沫边角料、收集粉尘、塑料边角料、生活垃圾等。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本项目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4-11：

表 4-1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6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泡沫边角料	成型	固态	聚苯乙烯泡沫	18	
收集粉尘	成型	固态	聚苯乙烯泡沫	11.88	
塑料边角料	吸字	固态	塑料	0.03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4-18。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4-12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法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	99	/	6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泡沫边角料	一般固废	成型	固态	聚苯乙烯泡沫		/	86	/	18	外卖处置
3	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成型	固态	聚苯乙烯泡沫		/	86	/	11.88	外卖处置
4	塑料边角料	一般固废	吸字	固态	塑料		/	86	/	0.03	外卖处置

(3) 环境管理

(一)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①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泡沫边角料、收集粉尘和塑料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建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建筑面积为 10m²，可储存一般固废约为 20 吨，本项目一般固废产生量为 29.91t/a，回收单位每月回收。因此一般固废暂存区的储存能力满足要求。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

因此，项目建设的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要求。

(二)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①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用于收集和储存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暂存区由专人负责管理，地面硬化并设置标识标志。企业建设的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表 4-13：

表 4-13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设施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5、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不涉及。

6、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

7、环境风险

（一）环境风险单元及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单元。

（二）Q 值计算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q_2\dots 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dots 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Q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故本项目 Q 值为 0，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 I，开展简单分析。

（三）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建设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最近敏感点为项目地西南侧 240 米的浏河镇居民 2。

（四）环境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建成后环境风险主要为：

①火灾事故

若生产车间火灾事故，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包括火灾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等，燃烧废气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次生污染物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土壤、大气等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

入水体。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

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

(六) 结论

企业须加强事故防范措施，严格遵守事故防范措施及安全法律法查规的要求开展项目的生产建设，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防止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及应急预案，将企业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综合分析，企业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表 4-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苏州市	太仓市浏河镇	福海路 8 号 1-4 幢 1 层 4 室	
地理坐标	经度		121.243030795	纬度	31.528450545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无， $Q=0<1$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				
风险防范措施	1) 车间设置隔离，必须安装消防措施，加强通风，同时仓储驻地严禁烟火。 2) 每个生产岗位必须要有一个明确而又能为所有在岗人员熟悉的安全方针；并定期组织员工培训，熟练掌握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迁建项目为模具制造项目，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及表 1、2，生产设备详见表 3，主要生产工艺详见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章节。迁建项目无风险物质。迁建项目临界量比值为 $Q=0<1$ ，则迁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分级判据，确定迁建项目风险评价做简单分析。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无组织)	颗粒物	吸尘设备	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3 中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 SS、氨氮、TP、 TN	接管至浏河污 水处理厂集中 处理，尾水达标 排放至新浏河。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 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 等级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1 米		采取合理布局， 以及隔声、减 振、距离衰减等 措施。夜间不工 作。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泡沫边角料、收集粉尘和塑料边角料为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p> <p>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p>			

	<p>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p> <p>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p> <p>（1）定期报告制度</p> <p>企业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p> <p>（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p> <p>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应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p> <p>（3）奖惩制度</p> <p>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p> <p>（4）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p> <p>企业应制定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p>

六、结论

1、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当地总体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的要求；在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不会改变项目周围地区的大气、水和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在浏河镇内平衡。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2、“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见表 6-1。

表 6-1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市宏尚模具有限公司迁建模具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无组织（生产车间）	颗粒物	吸尘设备	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浓度限值	2	与拟建项目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同时投入使用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接管进入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2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绿化		—		—	—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设置管理人员 1 人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设置雨、排污口，污水汇入总管前安装流量计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新建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无组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废水总量在浏河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合计			5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 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无组 织								
	废气	无组 织	颗粒物	/	/	/	0.12	/	0.12	/
废水			COD	/	/	/	0.0816	/	0.0816	/
			SS	/	/	/	0.0336	/	0.0336	/
			氨氮	/	/	/	0.00582	/	0.00582	/
			总磷	/	/	/	0.00096	/	0.00096	/
			总氮	/	/	/	0.0144	/	0.0144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泡沫边角料	/	/	/	18	/	18	/
			收集粉尘	/	/	/	11.88	/	11.88	/
			塑料边角料	/	/	/	0.03	/	0.03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